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5-03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47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审计），截至2025年6月30日，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信达证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588,194,800.61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中期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47元（含税）。截至2025年8月27日，公司总股本3,243,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2,421,000元（含税），占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4.88%。

2.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发展阶段、经营状况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01059　公司简称：信达证券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7元（含税）。

截至2025年8月27日，公司总股本3,243,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152,421,000元（含税），占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4.88%，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布具体调整情况。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信达证券	60105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毅	王雪筠
电话	010-83252610	010-83252610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127号金隅大厦B座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127号金隅大厦B座
电子信箱	ir@cindasc.com	ir@cindasc.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1,499,113,234.50	106,902,404,377.54	1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756,417,647.33	23,808,811,758.30	3.9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37,218,363.81	1,595,836,254.51	27.66
利润总额	1,137,586,192.87	623,758,427.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4,221,683.74	614,108,204.67	6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9,485,959.23	605,643,746.11	68.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5,231,818.01	1,621,462,894.02	-28.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4	3.41	增加1.5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9	57.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9	57.89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3,37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8.67	2,551,400,000	2,551,400,000.00	无	
深圳市前海梦工场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4	50,000,000		无	
中天金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4	30,325,048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70	22,721,598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17,406,310		无	
中泰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1	16,523,498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15,007,883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8	12,346,86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11,636,285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9,055,749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中泰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梦工场运营有限公司、中天金投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4信达04	241844	2024-11-06	2025-11-10	20	2.0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24信达07	242149	2024-12-16	2025-12-20	17	1.7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信达01	115229	2023-04-12	2026-04-13	20	3.2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25信达C1	242950	2025-05-13	2026-05-21	20	1.8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次级债券(第一期)	信达KC01	243180	2025-06-20	2026-06-26	10	1.7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5信达01	243558	2025-08-20	2026-08-24	20	1.8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4信达06	242120	2024-12-11	2026-12-12	30	1.9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4信达02	240705	2024-03-18	2027-03-19	12	2.6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24信达C1	241172	2024-07-05	2027-07-08	10	2.2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4信达05	242015	2024-11-22	2027-11-25	20	2.2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4信达03	240706	2024-03-18	2029-03-19	11	2.8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24信达Y1	241238	2024-07-18	-	10	2.3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	24信达Y2	241576	2024-09-11	-	10	2.4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	24信达Y3	241958	2024-11-20	-	10	2.7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四期)	24信达Y4	242080	2024-12-06	-	15	2.4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25信达Y1	243316	2025-07-11	-	15	2.39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73.99	70.6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3.14	2.59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5-03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设在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127号金隅大厦B座16层1608会议室。本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25年8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艾久超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艾久超先生、张毅先生现场参会，林志忠先生、宋永辉女士、刘俊勇先生、黄进先生、华民先生以视频方式参会），公司3名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控制指标运行情况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拟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7元（含税）。截至2025年8月27日，公司总股本3,243,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2,421,000元（含税），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审阅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且审计委员会发表了事前审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且审计委员会发表了事前审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5-03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设在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127号金隅大厦B座16层1608会议室。本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25年8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马建勇先生、郑凡轩女士现场参会，张德印先生以视频方式参会），由全体监事推举马建勇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31　证券简称：索宝蛋白　公告编号：2025-020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16日以邮件和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资料，并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崔学英女士主持召开。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制度的各项规定；该定期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该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相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31　证券简称：索宝蛋白　公告编号：2025-023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2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r31xSCsrJK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16:00-17: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 刘季善，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房吉国，独立董事 耿林（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16:00-17: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r31xSCsrJK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2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房吉国

电话：0574-86806690

传真：0574-86806660

邮箱：stock@solba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03231　公司简称：索宝蛋白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索宝蛋白	603231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房吉国	陈文超
电话	(0574)86806690	(0574)86806690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保税区兴业大道12号	浙江省宁波保税区兴业大道12号
电子信箱	stock@solbar.com	stock@solbar.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097,352,318.68	2,084,649,913.94	0.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14,444,490.02	1,874,418,201.08	2.1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73,865,920.48	772,006,015.52	0.24
利润总额	116,668,681.80	84,445,578.48	3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432,394.07	70,798,007.46	3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203,836.86	63,515,708.61	4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08,739.66	26,645,996.85	8.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2	3.65	增加1.4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37	37.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37	37.84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44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万得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22	82,748,091	82,748,091	无	0
济南财金复星惟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04	13,473,046	0	无	0
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复星惟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04	13,473,046	0	无	0
宁波合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32	6,352,083	2,445,032	无	0
上海至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皓至(东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4	4,666,667	0	无	0
胡安智	境内自然人	2.07	3,970,565	0	冻结	2,300,000
上海良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良元财富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9	3,242,000	0	无	0
宁波东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3	2,930,038	0	无	0
邦吉(上海)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1,445,215	0	无	0
新余市闫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66	1,257,131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济南财金复星惟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复星惟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31　证券简称：索宝蛋白　公告编号：2025-019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16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并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6名，会议由董事长刘季善先生主持召开，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31　证券简称：索宝蛋白　公告编号：2025-021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51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786.48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1.2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904.1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3,958.5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945.57万元。

以上募集资金于2023年12月8日全部到位，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701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3,897.27万元，2025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55,575.99
加：本期利息收入（含理财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309.51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应有结余金额	55,885.50
减：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金额	43,0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2,885.5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于2023年12月与保荐人东吴证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山东万得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物科技"）于2024年1月与东吴证券、中国银行东营垦利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	39310001040014709	433,926.1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	39310001040014717	1,320,099.6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	366283908090	1,797,263.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	3901200029200177313	117,777.7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	33150198414500001332	123,148,486.2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垦利支行	220850228475	2,037,494.76
合计		128,855,047.5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50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应当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属于国家明令禁止的类型。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使用期限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同时，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该事项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43,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国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7,595.00	2025-1-27	2025-1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4%-2.98%
中国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7,905.00	2025-1-27	2025-1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5%-2.93%
中国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7,595.00	2024-12-27	2025-7-1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4%-3.00%
中国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7,905.00	2024-12-27	2025-7-3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5%-2.93%
中国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880.00	2025-1-2	2025-7-7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4%-3.15%
中国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6,120.00	2025-1-2	2025-7-9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5%-3.16%
合 计		43,000.00				

报告期内，收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收益金额为305.72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日，由于募投项目"3万吨大豆组织拉丝蛋白生产线建设项目"、"5,000吨大豆颗粒蛋白生产线建设项目"搁置超过一年，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论证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继续实施的议案》，公司就募投项目"3万吨大豆组织拉丝蛋白生产线建设项目"、"5,000吨大豆颗粒蛋白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重新论证并决定继续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由于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原材料价格波动等诸多因素的影响，"3万吨大豆组织拉丝蛋白生产线建设项目"进度缓慢。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3万吨大豆组织拉丝蛋白生产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26年12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1,904.1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897.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目含变更（如有）变项，部分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3万吨大豆组织拉丝蛋白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1,981.75	11,981.75	11,981.75	0	0	-11,981.75	0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000吨大豆颗粒蛋白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1,976.51	11,976.51	11,976.51	0	0	-11,976.51	0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5T中温中压高效煤粉锅炉项目	否	14,500.00	14,500.00	14,500.00	0	14,500.00	0	100.00	2029月、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000.00	17,000.00	17,000.00	0	16,697.27	-302.73	98.2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5,458.26	55,458.26	55,458.26	0	31